

2021 年度宝清县林业和草原局 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我局在全面总结 2021 年政务公开工作、统计汇总政府信息公开主要数据指标的基础上，编制了宝清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报。本年度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期限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报告内容可以通过“宝清县人民政府”网站-政务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栏

(<http://www.hlbaqing.gov.cn/>)中查阅下载或直接与宝清县林业和草原局综合办公室联系(地址：宝清县通达街 401 号，邮编：155600，电话：0469-5422365，邮箱：lcjzhbgs@qq.com,负责人：刘成)

一、总体情况

(一)健全工作机制。我局始终把政府信息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根据人员变化情况，及时调整充实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健全了一把手负总责，分管领导具体负责，办公室组织协调的工作机制，保证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有序开展。依据《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我局进一步完善预先审查和预先公开制度，有效推动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发展。

(二)规范工作内容。按照以“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总体要求，组织局机关各科室、局下属事业单位将凡是公众关

注多、疑问多的热点、难点问题等事项，除有保密规定和要求的除外，都列为公开目录。及时公开重大事项等情况。

(三) 拓展工作渠道。加大主动公开工作力度，及时答复职工群众提出的咨询和举报，实现与社会的良性互动。切实改进工作作风，与职工群众进行面对面沟通交流，认真听取职工群众意见建议，不断增强政府公开工作力度。发挥相关媒体作用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借助新闻主流媒体宣传工业信息化发展成果，回应社会热点，加大工作的透明度和社会知晓率，进一步提高信息公开的质量和效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46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1 年度，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新的进展，但仍存在一些不足和差距。一是公开内容还不够及时，存在更新缓慢的问题；二是公开形式不够丰富，需要进一步提高；这些不足需在今后工作中加以改进。为此，下一步，我局将继续按照省林业和草原局和市委、市政府、县政府的部署要求，巩固深化已有成果，进一步采取有力措施，加大工作力度，完善工作制度，不断提升政务公开工作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其他报告事项。